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39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承诺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4日，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董事长黄晓佳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截止2015年8月24日黄晓佳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沪股通方式和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金额已达22092.65万元，黄晓佳先生及相关方已完成其承诺的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股东

黄晓佳先生系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2015年7月15日首次增持前，黄晓佳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香港东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投资”）。

二、本次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控股股东东风投资、公司董事长黄晓佳先生、公司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2015年7月8日起六个月内，在不违背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承诺人自愿以单个、部分或联合主体的形式，以不低于22,000万元人民币的合计金额，增持公司股份（上述承诺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披露的临2015-026、027号公告）。

三、增持进展及完成情况

2015年7月15日，黄晓佳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交易系统（沪股通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5,154,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

自首次增持后至2015年8月24日，黄晓佳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9,547,7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

截止 2015 年 8 月 24 日，黄晓佳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4,702,5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22092.65 万元。黄晓佳先生及相关方已完成其承诺的增持计划。

截止 2015 年 8 月 24 日，控股股东东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604,900,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40%。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增持人黄晓佳先生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的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的情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增持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六、黄晓佳先生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6 日